

公司代码：600518

公司简称：\*ST 康美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已对相关事项进行了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21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实现净利润7,919,904,016.66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917,900,623.78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23,316,057,998.94元，母公司账面未分配利润为-18,986,046,111.65元。

公司拟定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康美	600518	ST康美
优先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康美优1	360006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云峰	李敏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泰科路	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泰科路
电话	0755-33187777	0755-33187777

电子信箱	kangmei@kangmei.com.cn	kangmei@kangmei.com.cn
------	------------------------	------------------------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根据中国证监会网站显示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

### （一）医药行业发展概况

国家继续出台数个重要政策，多措并举促进中医药产业健康发展。2021年2月，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快中医药特色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围绕更好发挥中医药特色和比较优势，推动中医药和西医药相互补充、协调发展，进一步细化政策支持与相关措施。2021年6月，国家卫健委、国家中医药局、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卫生局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综合医院中医药工作推动中西医协同发展的意见》，就加强综合医院中医药工作，从多个方面提出多种措施切实推动综合医院中西医协同发展。2021年9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十四五”全民医疗保障规划》，旨在进一步推进医疗保障高质量发展，保障人民健康，促进共同富裕。《规划》指出要协同建设高效的医药服务供给体系。支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强化中医药在疾病预防治疗中的作用，推广中医治未病干预方案。上述重要政策的落地，有助于我国中药行业打破旧有的发展瓶颈，迎来难得的发展机遇。

### （二）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医药行业，不具有明显的周期性。公司的中药饮片涉及到中药材采购，由于药材品种不同，适合其生长的环境、生长周期和存储周期差别较大，因此中药饮片部分品种呈现一定的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化学药品生产和医疗器械业务则不存在明显的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目前国内中医药产业中业务链条较完整、医疗健康资源较丰富、整合能力较强的企业之一，中医药全产业链一体化运营模式和业务体系已经形成。中药板块是公司目前营业收入占比较高的业务板块，该板块业务主要是中药饮片，公司市场地位如下：

目前公司的中药饮片业务在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公司拥有国内中药饮片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中药饮片标准重点研究室，拥有广东省中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广东省中药饮片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广东省中药饮片企业重点实验室等中药产业公共服务和技术创新支撑平台；公司拥有多项发明专利、外观设计和软件著作权；公司率先提出并实施中药饮片小包装和色标管理，参与多项国家和省级饮片炮制和质量标准、中药材等级分类标准制订，是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和中药饮片唯一的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目前公司在广东、北京、

吉林、四川、安徽等地建有 11 个饮片生产基地，公司可生产 1,000 多个种类，超过 20,000 个品规，公司中药饮片系列产品种类齐全，拥有三七粉、西洋参、康美丹参等 21 个优质中药饮片，拥有石斛（饮片、配方颗粒）、人参（饮片、微粉、配方颗粒）、三七（饮片、微粉）等 19 个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

###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

公司以中药饮片生产、销售为核心，实施中医药全产业链一体化运营模式。业务体系涵盖上游的道地中药材种植、产地趁鲜加工与资源整合；中游的中药材专业市场经营，中药饮片、中成药制剂、保健食品、化学药品及医疗器械的生产与销售，现代医药物流体系；下游的集医疗机构资源、智慧药房、OTC 零售、连锁药店、直销、医药电商、移动医疗等于一体的全方位多层次营销网络。

###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中药饮片、中药配方颗粒、中成药、西药、食品及保健食品等。

公司的中药饮片是最具竞争力的产品之一，该系列产品种类齐全，目前公司可生产 1000 多个品种、20000 多个品规的中药饮片；该系列产品质量控制行业领先，公司拥有三七粉、西洋参、康美百合、康美丹参等 21 个优质中药饮片，拥有石斛（饮片、配方颗粒）、人参（饮片、微粉、配方颗粒）、三七（饮片、微粉）等 19 个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

中成药及西药产品主要覆盖市场需求较大的抗感冒、抗生素药和抗高血压药等领域。其中，中成药主要为保宁半夏颗粒，用于风寒咳嗽，喘息气急，久咳不愈，顽痰不化及老年咳嗽；康美乐脉丸，用于治疗气滞血瘀所致的头痛、眩晕、胸痛、心悸等。西药主要为阿咖酚散，主要用于普通感冒或流行性感引起的发热；此外还有抗菌消炎的甲硝唑片、阿莫西林胶囊、诺氟沙星胶囊等。

保健食品主要有康美牌西洋参胶囊、康美菊皇茶、康美牌西洋参切片等，食品主要有植物代用茶和汤料。

### （三）公司经营模式

#### 1、 采购模式

##### （1）中药材采购模式

公司药材采购部门统一负责中药饮片原材料的采购。每年年初，公司的药材采购部门根据中药材的贸易量及中药饮片的年度生产计划、存货消耗状况和合理周转期，核定各类物资的合理库存定额，综合考虑各种药材市场供求和价格变化，编制年度存货采购资金计划。年内公司按计划采购，并且按照库存情况，综合考虑各种药材市场供求和价格变化，进行灵活

机动、科学合理的采购。在采购环节，公司主要采用货物验收合格后付款的结算方式。

采购渠道方面，包括产地直接采购和市场化采购。产地直接采购是指公司直接到中药材的产地，与药材生产商或农户进行采购；市场化采购是指公司在中药材专业市场进行采购。

公司的供应商主要分为产地供应商和贸易商。供应商的选择方面，公司质量控制部门根据药材产地、质量标准及药材采购部门提供的基本情况，经对供货方质量保证体系、产品质量、供货价格等多因素比较，与药材采购部门共同确定供货厂家。公司在日常管理中依照“按时、按质、按量”的原则对药材供应商进行考核，并在年终实行综合评价末位淘汰制，通过多年筛选后基本形成了较为稳定的供应商。为了保障部分药材的稳定供应公司自建种植基地，有助于公司平抑部分原料的价格波动。同时，公司积极推动良种选育、繁育、使用等中药材规范化生产“源头工程”，从源头上保证药材质量。

### （2）药品贸易、医疗器械采购模式

公司在药品贸易、医疗器械采购工作中执行预算与计划管理，严格执行市场化的定价策略。在医疗器械和药品的采购过程中，公司需要事先对供应商的资质进行审核，采购部门根据公司每月的生产和销售计划，结合仓库库存情况，及时做好采购预算计划，报公司批准后采取招标采购和合同采购等形式进行采购。财务管理部门根据预算计划监督和核查采购执行情况。

### （3）西药生产原材料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门首先对原材料供应商的资质进行严格审查，确保原材料来源的合法性；其次，对供应商提供的原材料样品进行检验，并做稳定性考察，确保原材料采购质量符合要求。采购部门根据生产需求计划及时安排组织采购，并通过招标采购，对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价进行对比，选择性价比最高的产品，确保原材料采购价格合理，以此降低生产成本。

##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实行以销定产的计划管理模式，执行内部计划管理工作流程。

销售部门根据市场销售情况及成品库存情况于当月底编制好下月需货计划，参考标准为上年同期销售情况以及近三个月的平均销售量。需货计划上报公司批准后下达给生产部门。生产部门接需货计划结合生产实际情况，合理安排物料供应，制定生产计划并组织执行。

## 3、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根据产品及业务分类采用医院直营、商业批发、智慧药房、连锁药店配送、医药电商、直销以及物业租售等全方位多层次销售模式。

（1）医院-医疗机构直营：将药品直接向医院-医疗机构销售，是公司中药饮片的主要销

售模式。

(2) 智慧药房：利用互联网与物联网技术，对传统医药物流进行再造，为患者提供中药煎煮、中药饮片、中西成药调配、膏方制作、送药上门、药事咨询等一站式综合药事服务，从而增加公司中药、中成药、西药等药品的销售。

(3) 商业批发：将药品向各类具备相应经营资格的医药贸易公司等医药流通企业销售，是公司西药贸易的主要销售模式。

(4) 连锁药店配送：对医药零售店、连锁药店销售。

(5) 电商：在第三方健康类产品零售平台销售，目前已与天猫、京东等电商平台达成战略合作，与上游平安好医生、就医 160 等展开渠道合作。

(6) 直销：建立专业管理团队依法依规积极开展直销及相关业务，通过多个渠道的资源整合与拓展，进一步加大直销业务与其他模式的融合，集合各业务板块的优势资源，以大健康产业为核心，用“互联网+”的思维将直销、电商、连锁三大商业模式有机融合，搭建一个轻松自由、多元化经营的创业平台。

(7) 物业租售：公司专业于中药材市场，外围商铺针对品牌形象商家进行销售，并无偿提供物业管理服务、中药材相关信息服务。自持核心物业实施统一有偿租赁收取租费并提供有偿物业管理、市场运营管理服务等。

#### (四) 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公司持续贯彻以“聚焦主业，发展实业，瘦身健体，固本强基”的发展战略，聚焦中药饮片主业，不断优化业务结构。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绩驱动因素为以下方面：

##### 1、抓住中医药发展新机遇，全面提高核心竞争力。

作为中药饮片行业领先企业，公司中药饮片系列产品种类齐全、质量控制行业领先，是最具竞争力的业务板块之一。近期国家出台一系列政策大力发展中医药产业，中医药发展迎来新机遇。公司以此为契机，以中药饮片为核心聚焦主业，整合资源，全面提高核心竞争力，推进公司中药业务发展。公司已完整构建了中医药产业链一体化业务体系，在上游形成对中药材供应核心资源的掌握，不仅有效保障中药饮片的产品质量和可追溯，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和监管方向，更是成为构建公司中药饮片业务竞争优势的核心资源。

公司已搭建的现代化医药物流系统和在下游形成的集医疗机构资源、智慧药房、OTC 零售、连锁药店、直销、医药电商、移动医疗于一体的全方位多层次营销网络，将成为公司在行业变革中抢占发展先机的最有效利器，有利于公司发挥协同优势降低综合运营成本，在较短时间内发挥渠道优势形成对新增产能的消化，从而迅速扩大中药饮片业务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

率。

## 2、公司已形成完整的大健康产业版图布局和产业体系的构建。

公司作为目前国内中医药产业领域业务链条较完整、医疗健康资源较丰富、整合能力较强的领先企业之一，已初步形成完整的大健康产业版图布局和产业体系的构建。在上游形成对中药材供应核心资源的掌握，并通过夯实对医疗机构、连锁药店等核心市场终端的掌握，构建上游药品供应管理优势；在中游掌握中药材专业市场这一中医药产业中枢系统，搭建了线上中药材大宗交易电商平台，制定并推出了“康美·中国中药材价格指数”，并通过充分整合物流、仓储基地资源，建设现代医药物流配送系统，从而形成公司独特的战略性壁垒和优势，对公司中药饮片、保健品及保健食品业务已形成了强力支撑；公司在下游更是打造了集医疗机构资源、智慧药房、OTC零售、连锁药店、直销、医药电商、移动医疗于一体的全方位多层次营销网络。

##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16,054,259,253.19	33,326,130,956.17	-51.83	64,586,228,755.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926,555,018.46	-10,536,097,005.08	不适用	20,515,274,013.61
营业收入	4,152,521,099.09	5,412,007,961.66	-23.27	11,445,545,810.05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4,051,423,110.40	4,597,896,324.68	-11.89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17,900,623.78	-31,084,832,430.77	不适用	-4,660,675,038.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68,233,252.63	-30,585,916,905.85	不适用	-4,864,889,333.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205,102.33	1,031,392,101.60	-79.23	2,882,044,986.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0.39	-416.16	增加295.77个百分点	-21.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3	-2.248	不适用	-0.98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73	-2.248	不适用	-0.9896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087,761,605.96	981,663,478.08	1,016,609,200.76	1,066,486,814.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5,231,251.64	-334,303,172.65	-95,055,441.23	8,942,490,489.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06,508,055.68	-552,748,215.14	-107,182,071.76	-6,701,794,910.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885,237.79	68,371,325.99	-49,665,629.59	105,614,168.1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股东情况

#####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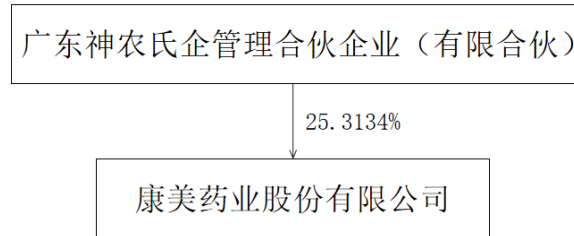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3,86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5,55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神农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9,413,788	3,509,413,788	25.31		未知		其他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1,443,511,581	1,443,511,581	10.41		未知		其他
康美实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49,659,885	1,263,328,032	9.11	209,424,083	质押	1,263,328,032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74,099,860	374,157,070	2.7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263,782,826	263,782,826	1.90		未知		其他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五矿信托—优质精选上市公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231,901,482	1.67		未知		其他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86,349,997	186,349,997	1.34		未知		其他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粤财信托·广发兴财康 1 号单一资金信托	181,818,181	181,818,181	1.31		未知		其他
芜湖鑫同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76,470,588	176,470,588	1.27		未知		其他



华安未来资产—民生银行—深圳市前海重明万方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63,612,565	1.18	163,612,565	质押	163,612,565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无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8						
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所持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博时基金—工商银行—博时—工行—灵活配置 5 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0.00	9,000,000	-	未知	
华商基金—邮储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0.00	6,000,000	-	未知	
交银施罗德资管—交通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0.00	6,000,000	-	未知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其他		10.00	3,000,000	-	未知	
广东逸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逸信康富美 2 号基金	其他		6.67	2,000,000	-	未知	

广东逸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逸信康富美1号基金	其他		6.46	1,937,000	-	未知	
广东逸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逸信康富美3号基金	其他		4.19	1,257,500	-	未知	
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非分红险	其他		2.69	805,500	-	未知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情况说明		公司优先股股东广东逸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逸信康富美1号基金和广东逸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逸信康富美2号基金、广东逸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逸信康富美3号基金为一致行动人，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和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非分红险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优先股股东与前10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	15康美债	122354	2022-01-27	0	6.33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18康美01	143730	2021-07-20	0	7.30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18康美04	143842	2023-10-09	0	6.80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7康美MTN001	101754066	2022-07-17	0	5.20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7康美MTN002	101754083	2022-08-16	0	5.29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17康美MTN003	101754107	2022-09-15	0	5.47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8康美MTN001	101800174	2021-03-20	0	6.28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8康美MTN002	101800305	2021-03-28	0	6.10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18康美MTN003	101800441	2021-04-20	0	5.50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18康美MTN004	101800701	2021-06-21	0	7.00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五期中期票据	18康美MTN005	101800722	2021-06-28	0	6.80

###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15 康美债	根据重整计划，债券持有人申报债权经确认后，已按照普通债权的清偿方式进行清偿；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申报的，由公司负责审查，后期按照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清偿方案进行清偿。
18 康美 01	根据重整计划，债券持有人申报债权经确认后，已按照普通债权的清偿方式进行清偿；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申报的，由公司负责审查，后期按照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清偿方案进行清偿。
18 康美 04	根据重整计划，债券持有人申报债权经确认后，已按照普通债权的清偿方式进行清偿；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申报的，由公司负责审查，后期按照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清偿方案进行清偿。
17 康美 MTN001	根据重整计划，债券持有人申报债权经确认后，已按照普通债权的清偿方式进行清偿；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申报的，由公司负责审查，后期按照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清偿方案进行清偿。
17 康美 MTN002	根据重整计划，债券持有人申报债权经确认后，已按照普通债权的清偿方式进行清偿；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申报的，由公司负责审查，后期按照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清偿方案进行清偿。
17 康美 MTN003	根据重整计划，债券持有人申报债权经确认后，已按照普通债权的清偿方式进行清偿；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申报的，由公司负责审查，后期按照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清偿方案进行清偿。
18 康美 MTN001	根据重整计划，债券持有人申报债权经确认后，已按照普通债权的清偿方式进行清偿；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申报的，由公司负责审查，后期按照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清偿方案进行清偿。
18 康美 MTN002	根据重整计划，债券持有人申报债权经确认后，已按照普通债权的清偿方式进行清偿；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申报的，由公司负责审查，后期按照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清偿方案进行清偿。
18 康美 MTN003	根据重整计划，债券持有人申报债权经确认后，已按照普通债权的清偿方式进行清偿；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申报的，由公司负责审查，后期按照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清偿方案进行清偿。
18 康美 MTN004	根据重整计划，债券持有人申报债权经确认后，已按照普通债权的清偿方式进行清偿；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申报的，由公司负责审查，后期按照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清偿方案进行清偿。
18 康美 MTN005	根据重整计划，债券持有人申报债权经确认后，已按照普通债权的清偿方式进行清偿；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申报的，由公司负责审查，后期按照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清偿方案进行清偿。

###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债券名称	信用评级机构名称	信用评级级别	评级展望变动	信用评级结果变化的原因
15 康美债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C	/	/
18 康美 01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C	18 康美 01 的信用等级由 CC 调降至 C，并将其信用等级撤出可能降级的观察名单。	法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未到期的债权提前到期等原因
18 康美 04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C	18 康美 04 的信用等级由 CC 调降至 C，并将其信用等级撤出可能降级的观察名单。	法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未到期的债权提前到期等原因

### 5.2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1 年	2020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资产负债率 (%)	37.91	131.24	-93.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7,968,233,252.63	-30,585,916,905.85	不适用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62	-1.77	不适用
利息保障倍数	9.02	-13.3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完成破产重整工作，控股股东变更为广东神农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款已由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通过现金、以物抵债，重整投资人受让原控股股东、原实际控制人及关联股东的转增股票等方式全部清偿完毕。公司发行的员工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优先股、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等已根据《重整计划》进行清偿，接下来董事会与管理层将积极安排与之相关的回购注销、摘牌等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实施“聚焦优势实业、强化规模商业、盘活潜力产业、梳理边缘副业”的经营方针，持续优化业务结构，对于非主营业务，一方面减少资源投入，稳定维持业务；另一方面，在夯实、发展中医药核心业务的基础上，瘦身健体剥离非核心业务。同时公司加大对工程项目的梳理、加大对医疗器械业务的清理、及时披露相关诉讼进展。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